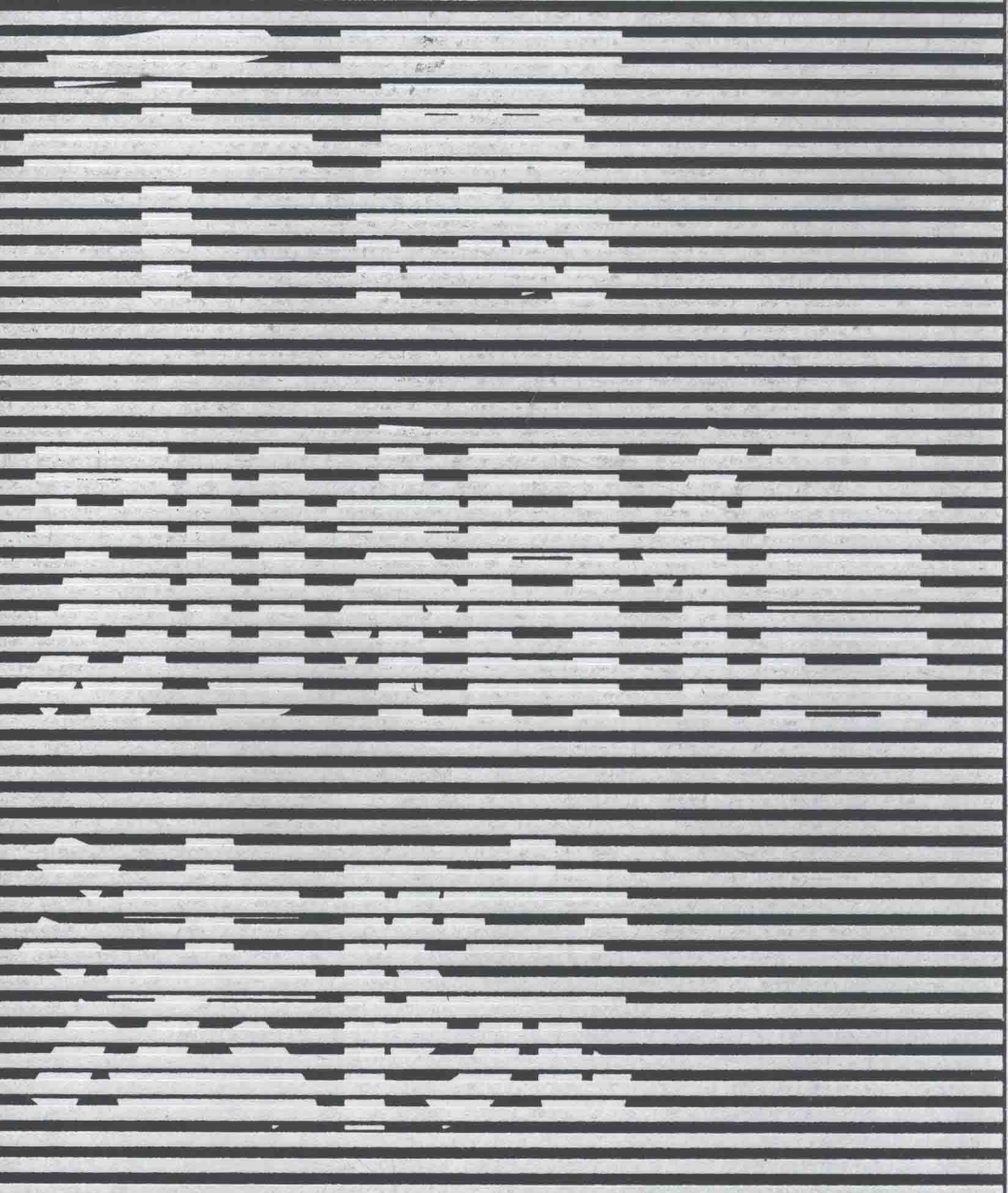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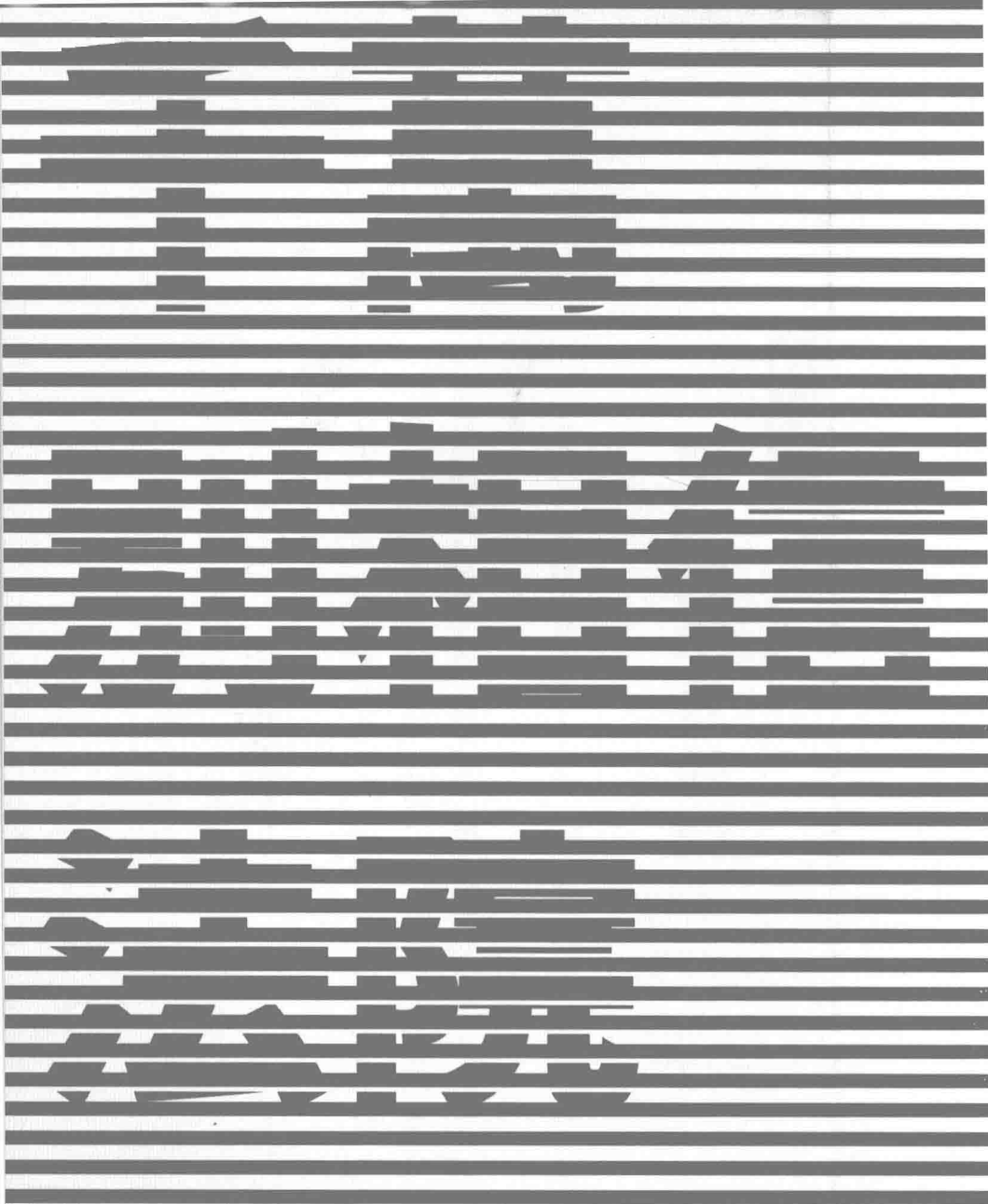




百姓要知法, 官員才會守法; 百姓不懂法, 官員恣意玩法。

黃越宏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千萬別相信法院／黃越宏著．—初版．—
台北市：法治時報社，2015. 05
面：21 公分 —(官司秘笈 ； 1)
ISBN：978-986-85439-5-9(平裝)
1. 司法制度 2. 文集
589.07 103026308

官司秘笈 1：

千萬別相信法院

作 者 黃越宏
策畫行銷 謝明珠
責任編輯 陳英祺

發行人 黃越宏
出版者 法治時報社
台北市松江路八號八樓之十
(02) 2562-9738
戶名：法治時報社／帳號：50078194
總經銷 紅螞蟻圖書有限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舊宗路二段 121 巷 19 號
(02) 2795-3656 / FAX: (02) 2795-4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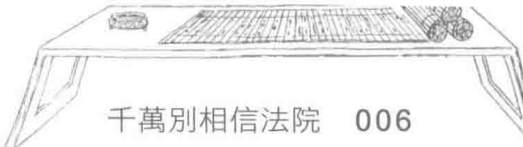
封面設計 繁花似錦設計工作室

初 版 2015 年 5 月
初版二刷 2015 年 11 月
定 價 350 元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ISBN 978-986-85439-5-9
本書如有缺頁、倒裝、裝訂錯誤，請寄回本公司更換

目 錄

自 序	001
寫在前面	009
第一篇：千萬別相信法院	
相信法院 好像天經地義	048
戰場是用來「戰鬥」 不是用來「相信」	050
二五五〇年前 就有法治社會	059
別說法院不能信 法官也不能信	072
司法官像地主 人民都是佃農	088
看「大法官釋字五三〇號」之荒謬	096
小 結	110



第二篇：歷史告訴人們 法院真的不能相信

法院喜歡殘殺偉人.....

116

咒語重現.....

119

東方的法庭.....

124

法院——去就完了！.....

132

法院裡：正義氾濫 智慧缺貨.....

141

第三篇：訴訟心法九大式

第一式：官司處處有 平日多準備.....

153

第二式：正面迎戰 調整能量.....

158

第三式：抓住關鍵 一分鐘講案情.....

168

第四式：用過去的錯 經營未來的對.....

175

第五式：練就目光 看對目標.....

185

第六式：如何破解 自由心證.....

192

第四篇：訴訟之八大成本

第七式：看清醜陋	才能有光明	206
第八式：身邊的律師	千萬要小心	218
第九式：保命關鍵	全靠書記官	230

後 記

感情成本	241
經驗成本	249
人際成本	258
時間成本	269
金錢成本	279
精神成本	289
社會成本	299
體力成本	310
後 記	319

自序

哈 找李敖較勁

有一回，我請李敖吃飯，席間，我笑著問他，能不能讓我參觀一下你的書房？

他的警覺心很高，馬上回問我，要幹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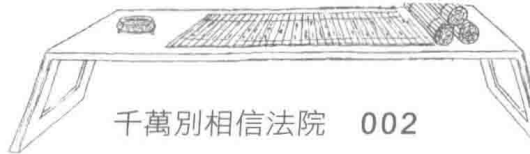
我笑笑說，那我就可以寫一本書，書名就叫《你不知道的李敖》。

停頓了一下，我接著說，不過，你放心，我一定會亂寫，然後等著你來告我。

如果，你不來告，那我就賺到了。

如果你來告，我官司輸了，也是本來就應該的事。

萬一，我官司贏了，那我不就取代你了！



亂寫你，官司還打贏你。

李敖反應真的也很快，馬上唇槍舌劍。

回我：自殺有很多種，你挑最可怕的一種。

這段打趣的對話，我轉述給朋友聽時，竟有一位很「白目」的朋友反問我，既然要亂寫，那為什麼要參觀之後才寫，自己在家亂寫不就成了？我很無奈的告訴對方，參觀之後再寫，訴訟爭執的「殺戮戰場」在李敖的書房；沒有參觀就寫，戰場就在我身上，懂嗎？

李敖出書無數，又以「會打官司、愛打官司」出名，我也就以此逗他，他也很機智的回擊我是在自尋死路。

我們的對話就此打住，他的書房，當然一直沒參觀到。

引述我和李敖的對話，是想說，寫書出書的數量，我沒李敖多，但，打官司的精彩與威力，或可交鋒。

我個人有很多精彩的官司經驗，很想找時間將它們整理出來，另外出書。不過，自己個人的訴訟經驗再怎麼精彩，也還是不如先給讀者更重要的基本概念——千萬別相信法院。

所以，就先出版《千萬別相信法院》這本書。

但只有寫「別相信法院」，並不能解決遇到官司，必須出庭訴訟的當事人之切身問題。

因此，我就把一、二十年來，親自上法庭的痛苦經驗以及付出的代價，一併整理出來，也就是書中的〈訴訟心法九大式〉、〈訴訟八大成本〉兩大篇，合著集結成書。

經過多年法庭實戰經驗，我個人覺得，官司勝敗的關鍵多在：智慧、信念與運氣。

智慧，讓你在訴訟爭戰中，得到學習和成長；信念，讓你在訴訟對決中，得到方向與力量；運氣，讓你在訴訟過程中，學會樂天與安命。

「官司」是競技、是戰爭；「終局判決」則是獎牌、是受降書。兩者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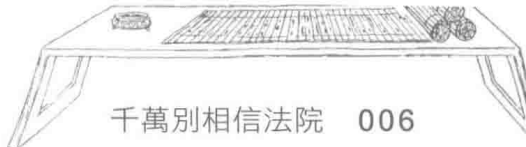
田徑場上，標槍、跑道、鉛球都是競技賽具，只是這些「賽具」大家都看得到、也看得懂，賽手或裁判，都不容易去動手腳。

法院則雖是公開審判，卻常讓人看不懂，胡亂來，不論官員或對造，常被質疑在動手腳。

進法院長智慧，要學會拆穿動手腳處；打官司擁抱信念，要懂得比氣長、不氣餒；上法庭賭運氣，就會知道，人生很多事無法強求。

目 錄

自 序	001
寫在前面	009
第一篇：千萬別相信法院	
相信法院 好像天經地義	048
戰場是用來「戰鬥」 不是用來「相信」	050
二五五〇年前 就有法治社會	059
別說法院不能信 法官也不能信	072
司法官像地主 人民都是佃農	088
看「大法官釋字五三〇號」之荒謬	096
小 結	110



第二篇：歷史告訴人們 法院真的不能相信

法院喜歡殘殺偉人.....

咒語重現.....

東方的法庭.....

法院——去就完了！.....

法院裡：正義氾濫 智慧缺貨.....

141 132 124 119 116

第三篇：訴訟心法九大式

第一式：官司處處有 平日多準備.....

第二式：正面迎戰 調整能量.....

第三式：抓住關鍵 一分鐘講案情.....

第四式：用過去的錯 經營未來的對.....

第五式：練就目光 看對目標.....

第六式：如何破解 自由心證.....

192 185 175 168 158 153

第四篇：訴訟之八大成本

第七式：看清醜陋	才能有光明	206
第八式：身邊的律師	千萬要小心	218
第九式：保命關鍵	全靠書記官	230

後 記

感情成本	241
經驗成本	249
人際成本	258
時間成本	269
金錢成本	279
精神成本	289
社會成本	299
體力成本	310
後 記	319

寫在前面

三個希望

三十年見證



三個希望

我想寫這本書的醞釀時間，至少超過十年以上。

多年來，我內心一直有幾個希望，盼透過這本書能夠達成願望。

第一，我想藉著這本書把我以前散布的錯誤概念糾正過來，希望人們謹記在心，千萬不要輕易相信法院。

三十多年前，我只是一個大學剛剛畢業的菜鳥，什麼都不懂，非常無知的就上線跑新聞，動不動就寫「人們要相信法院」；其實那是很大的錯誤，人民根本不應該相信法院，法院是一個戰場，戰場是用來打勝仗的，不是用來相信的。

第二，希望把我打官司的痛苦感受和經驗提供出來讓大家參考，並能對一些遭到司法不公危害的人們有所幫助。

打官司確實是一件很痛苦的事，但要把它當成人生成長的機會，改變

心情和想法，打起官司就不會那麼痛苦，人生甚至還很有可能因此而有了新的收穫。

從這些痛苦的經驗當中，我才發現，司法遭到人民詬病的最主要原因在於公權力的掌控者，常常故意顛倒是非邏輯，愚弄百姓。司法官員應該是守法者，人民應該是知法者，也就是「官員守法，百姓知法」，可是我們的政令宣導和官員心態一直都是顛倒過來，反覆不斷地要求「人民守法，官員知法」。

人民上法院，往往是因為他們的權利受到侵犯才要上法院討公道，討公道的基本方程式，是官員守法，依照法律規定還人民公道，結果，官員不守法，不依照法律規定還人民公道，還回頭要求人民守法，天底下豈有如此荒謬之理，偏偏，這種統治方式已經在華人世界盛行了幾千年。

官員是公權力的擁有者，當他們不守法時，根本沒有其他工具可以制止。公權力可以強行拆除大埔的住家；可以不經同意強行徵收文林苑